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17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拟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方案如下：

根据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本公积总额为 123,742,952.63 元，其中公司历次股份发行形成的股本溢价为 116,561,937.45 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7,645,837 股为基数，以由历次股份发行的股本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转增完成公司总股本增至 75,291,674 股，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全部为历次股票发行产生的股本溢价，股东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公司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后 2 个月内完成上述权益分派。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有表决权董事 5 名，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此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有表决权监事 3 名，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此议案。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尚需提交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最终的分配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三、其他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将在两个月内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87

（二）《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6日